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0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4年6月16日（二）下午14時00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張教務長 浚源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林進丁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 一、105學年度增調所系科班第一階段作業之停招、新設、改名等申請案，核定情形如下：
 - （一）104年6月4日臺教技(二)字第1040070468E號函核定：同意電機工程系二技進修學院與多媒體設計系二技進修部之停招申請。
 - （二）104年6月5日臺教技(二)字第1040073043號函之特殊管制項目核定名單內未有應用外語系碩士班與車輛系碩士在職專班等兩案；
 - （三）非特殊管制項目之現有系增設學制案：有動力機械工程系四技進修部、機械設計工程系四技進修部、電子工程系四技進修部與多媒體設計系四技進修部等四案，獲核定設立；
 - （四）改名案：有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含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工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改名為「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案，未獲核准。
- 二、教育部於104年5月28日以台技(二)字第1040058590號函通知，105學年度起四技進修部將全面開放單獨招生，詳議程附件第1~2頁所示。
- 三、自105學年度起，博士班招生名額由教育部統一調減15%招生名額，並得申請回復。本校博士班招生名額共14名，依規定被調減2名，由於招生註冊情況不佳，105學年度不辦理回復申請。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師請假調課補課代課處理要點修訂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配合教師請假規則第18條第二項「前項教師請婚假、娩假、陪產假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時間，應由學校支應代課鐘點費，且不得扣薪。」之規定，提本修訂案。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3~6頁所示。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3~4頁。

案由二：擬訂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並廢止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網路教學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說明：

(一)為提供學生多元化學習環境與方式，鼓勵教師以遠距教學方式授課，依據教育部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訂定本要點。

(一)本要點草案經103年10月15日遠距教學實施要點草案討論會議及104年4月27日統合視導「大專校院數位學習課程實施成效」討論會議討論。本要點草案及開設遠距教學課程相關表件詳議程附件第7~11頁所示。

(二)網路教學實施要點(議程附件第12頁)於95年11月14日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公布試行後，試辦兩年，歷來教師多僅依教材製作與管理要點申請補助而未依此要點提出申請，且教材製作與管理要點已於104年5月5日經103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通過廢止。現已有教材製作補助要點及本次新訂定之遠距教學實施要點取而代之，為有效整合法規，擬提出廢止。

決議：修訂後通過，新訂要點與廢止要點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5~10頁。

案由三：擬修正本校磨課師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說明：

(一)新訂定之「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材製作補助要點」，業經104年5月5日103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通過，配合修正本要點第二款條文。

(二)增訂磨課師課程委員會組成及審查方式。

(三)修訂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3~15頁。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11頁。

案由四：審議「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設置細則」與「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創新創業圓夢學程設置細則」訂定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一)本案經104年4月29日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及104年6月2日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兩項新訂學程設置細則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6~20頁，請管理學院或企管系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新訂細則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12~16頁。

案由五：審議工業管理系大學部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一)本案經104年4月29日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修訂草案詳議程附件第21頁，請管理學院或工管系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17頁。

案由六：審議「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立鉅科技產業學程設置細則」、「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立鉅科技產業學程獎學金實施要點」、「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物資訊學程設置細則」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

說明：

(一)本案經104年6月1日電資學院103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修訂草案詳議程附件第22~26頁，請電資學院補充說明。

決議：

(一)「立鉅科技產業學程獎學金實施要點」修訂案因作業疏漏，於臨時動議提案討論，並併入本案由作成記錄。

(二)修訂後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18~21頁。

案由七：審議「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精密機械製造學程設置細則」訂定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

(一)本案經工程學院104年3月10日10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3次課程會議通過及104年6月2日校課程會議通過。

(二)訂定草案詳議程附件第27~28頁，請工程學院或動機系補充說明。

決議：修訂後通過，新訂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22~23頁。

案由八：審議管理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104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一) 本案經104年4月29日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 管理學院各系各學制104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科目表如下：

1. 工管系：四技日間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29～31 頁。
2. 企管系：四技日間部、二技進修部，詳議程附件第 32～33 頁。
3. 財金系：四技日間部、四技進修部、二技進修部、碩士班，詳議程附件第 34～37 頁。
4. 資管系：四技日間部、四技進修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38～43 頁。
5. 請管理學院或上述各系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全部課程表詳紀錄附件第24～36頁。

案由九：審議文理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 104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

說明：

(一) 本案業經 104 年 4 月 28 日文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其中休閒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表並經 104 年 6 月 2 日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 文理學院各系各學制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科目表如下：

1. 生科系：四技日間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44～46 頁。
2. 休閒系：四技日間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47～49 頁。
3. 多媒體系：四技日間部、二技日間部、二技進修部、數位內容創意產業碩士班，詳議程附件第 50～53 頁。
4. 應外系：四技日間部、二技進修學院，詳議程附件第 54～55 頁。

(二) 請文理學院或上述各系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全部課程表詳紀錄附件第37～48頁。

案由十：審議電資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 104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

說明：

(一) 本案經 104 年 6 月 1 日電機資訊學院 103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議審查通過。

(二) 電資學院各系各學制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科目表如下：

1. 光電系：四技日間部、光電與材料科技博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56~59 頁。
2. 資工系：四技日間部、碩士班，詳議程附件第 60~63 頁。
3. 電子系：四技日間部、二技日間部、碩士班，詳議程附件第 64~66 頁。
4. 電機系：四技日間部、四技進修部、二技日間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67~71 頁。
5. 請電資學院或上述各系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全部課程表詳紀錄附件第 49~64 頁。

案由 十一：審議「機械設計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定」、「車輛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定」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

(一) 本案經 104 年 5 月 21 日工程學院 103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審查通過。

(二) 配合機械設計工程系招收春季班及秋季班碩士班研究生，修訂該系研究生修業規定第二條等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修業規定詳議程附件第 74~75 頁。

(三) 車輛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定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修業規定詳議程附件第 76~78 頁。

(四) 請工程學院或上述兩系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紀錄附件第 65~68 頁。

案由 十二：審議工程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 104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

(一) 本案經 104 年 6 月 1 日工程學院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其中「精密機械加工產學攜手專班」與「精密模具加工與自動化技術產學攜手專班」課程科目表經 104 年 6 月 2 日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 工程學院各系各學制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科目表如下：

1.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四技日間部、四技進修部、碩士班、碩士在

- 職專班、精密機械加工產學攜手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79~83 頁。
2. 自動化工程系：四技日間部、碩士班，詳議程附件第 84~85 頁。
 3.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四技日間部，詳議程附件第 86 頁。
 4. 機械設計工程系：四技日間部、碩士班、精密模具加工與自動化技術產學攜手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87~89 頁。
 5. 動力機械工程系：四技日間部、二技進修學院、機械與機電工程博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詳議程附件第 90~96 頁。
 6. 車輛工程系：四技日間部、四技進修部、碩士班，詳議程附件第 97~99 頁。
 7. 飛機工程系：四技日間部航機組、航電組、航空與電子科技碩士班，詳議程附件第 100~103 頁。

(三) 請工程學院或上述各系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全部課程表詳紀錄附件第 69~94 頁。

肆、臨時動議

案由一：補提「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立鉅科技產業學程獎學金實施要點」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人：電資學院鄭錦聰院長

說明：

(一) 由於作業疏漏，未將本案列入議程審議，補提審議。

(二) 本案經 104 年 6 月 1 日電資學院 103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併入案由六作成紀錄。

案由二：有關校外實習必修課抵免或免修一事，請給各教學單位進行調整，以保障學生權益。

提案人：材料系 蔡丕椿主任

決議：授權由教學業務組以公文通知各系針對四技日間部 102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課程標準，有關必修校外實習課程，各系得依教學目標與特色，以其他選修校外實習課程替代時，自訂抵免或免修之調整一事，於接獲通知三個工作天內回覆，以統一作業。

伍、主席結論 (略)

六、散會， 16 : 25 。